

乔雪竹

日落的庄严



潮汐文丛

日落的庄严

乔雪竹

*

花城出版社出版

(广州市太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番禺地区印刷厂印刷

187×1092毫米 32开本 15.5印张 5插页 300,000字

1986年7月1日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50册

书号 10261·754 定价 2.25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收入了青年女作家乔雪竹近年来写的较有影响的七部中短篇小说佳作。这些作品立意新巧，文笔清新，思想深刻蕴藉，语言有韵味。作家致力于自己的追求，作品表现了一种奔放豪健而又细腻含蓄的刚柔相济的独特风格。作品对人物的刻画生动传神，对风俗风情的描写亲切浑厚，故事情节真实感人。其中几篇作品已搬上银幕，《北国红豆与相思》曾获首届《花城》文学奖。



作 者 简 介

乔雪竹，生于1956年10月，1968年高中毕业于北京，作过牧民、农民、赤脚医生、中学教员，78年考入中央戏剧学院戏剧文学系，毕业后从事小说、电影和戏剧创作。

中短篇小说集《北国红豆也相思》（福建人民出版社）收入了作者大学期间的作品。

作者还著有电影文学剧本，其中《十六号病房》、《北国红豆》已与观众见面。《山林中的头一个女人》和《弟弟、妹妹、哥哥啊！》正分别由北影和珠影投入拍摄。

在戏剧、诗歌、散文方面，作者仅进行了浅尝辄止的试笔。如《通向草原之路》（独幕剧）、《街头》（独幕剧）、《为你，他曾走遍天涯》（独幕多场悲喜剧）、《未曾着墨的烟波》（游记）、《去年秋天，在乌尔其汗森林》（随笔）等。

作者85年2月于北京

“六音场——”

这时，巴黎巴亥清有轻微声响，只有大动作随着山风“扑”地起倒石块，地砖瓦，善变特地缩小而轻快舒展成一个“太”字，像坚硬的铁块和工具一样，抛弃在善恶色的天空下。当清晨太阳从他的脚腕上爬过，当那太阳刚爬过时，带着那鲜红血肉的早晨沾染上黑色，像一个小朋友从脚下经过他怀里起来，欢喜，越走越黑，越走越想善对双手黑，地砖青脚掌砖青太阳，随着生命，发出一声沉落而窈窕之呻吟声。他左手松开，他右手进门一边，吐出最后一缕呼吸的烟，同留着轻柔如水墨之韵，缠连在大地，余光映着他赤足踏进幻影中消散的一屡炊儿的烟。

序

一九八一年冬，我从零下40℃的大兴安岭来到广州，当我乘坐的波音737飞至白云机场上空，空姐用中、英、粤语三次向乘客致辞告别，重复地告诉我们地面温度是零上27℃时，我只是精确地计算出了温差。但当我走出机舱，第一口气就嗅到了花香时，我流泪了，但却不知道为什么。很久以后，我悟到，就在那时，花香中传来了两个字的耳语：“命运。”

本书，除《海滩、星星、人》、《天边外》、《波莱罗舞曲》，其余的作品全是在《花城》上发的，有的索性就是在花城写就的——在那座被三株大玉兰环抱的三层小楼的平台上，绿荫如盖。时有白云机场起飞的飞机低低地飞过头顶，时有珠江传来江轮的呜咽，时有玉兰飘落而下，或头发上，或稿纸上。飘落在头发上的，我便把它簪在头发上，飘落在稿纸上的，我便用稿纸把它包起来，寄往北方。那时，我心中充满着隐隐的期待。

现在，潮汐文丛将这些文字辑成一集，白纸黑字地令我反省：辑在这集子里的有血管里流出的血，有喷泉里喷出的水，也有掺水的血，和掺血的水。凡是不纯粹的地方都是我

对不住读者和对不住自己的，是今后必须摈弃的。而目前它们之所以仍辑在集子里，是因为这集子辑的不光是文字，还是我生命的一段，一段艰难的岁月，艰难得令我不堪回首，最不堪回首的是它尽管艰难也不再复返。纸可以撕掉，字可以抹掉，唯有生活，撕不成，抹不了，留不住，又躲不掉，你只有认可！认可生活，包括认可其中的痛苦！不认可痛苦，不是真的人生。真的人生，还得认可死。你不向它走去，它就向你走来。知道了这一点，我就在想：要么超越生死，要么紧迫地生活。

现在是1985年的夏末。从电视中看到世界不太平静：地上洪水泛滥，天上飞机坠落。我的被称作糊饭斋的小家还好，雨在窗外淅淅沥沥地下着，钟在桌上滴滴答答地走着，我在静静地写。我已将迄今为止包括此集在内的所有的文字算作我创作上的史前史，现在我面对的全是空白的稿纸，有点不敢下笔了。

在此，我将深深的谢意献给花城出版社，绝不仅仅是为出这一本书的缘故。

乔雪竹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七日于糊饭斋

目 录

| | |
|-----------------|-----|
| 日落的庄严..... | 1 |
| 天边外..... | 112 |
| 弟弟，妹妹，哥哥啊！..... | 188 |
| 海滩、星星、人..... | 266 |
| 今夜霜降..... | 342 |
| 北国红豆也相思..... | 376 |
| 波莱罗舞曲..... | 453 |

日落的庄严

“我忽而想到人间的晚年，想到那显着这样伟大的姿态，静静地降到地平线的人，……也有沈降的日轮似的庄严。”

——《鲁迅全集》1946年版
十三卷第396页。
《思想·山水·人物》

(一)

北京

学院村枫桦西路

十一月二十日二十点

这个月份的这个钟点，天黑黑的了，风飕飕的了，这个时候仍在街上行走的人，头顶路灯，脚踏落叶，无论是顶风逆行，还是顺风疾驰，在他们翻卷着的或紧裹着的衣襟里都

共同怀抱着一个人类最古老的愿望——在夜晚未归的时候，希望有人在家里想着他。而那些已经在家里的人呢，正享受着天伦之乐。没有比经过“文化大革命”之后的人们更珍视天伦之乐的温暖了，何况，这个月份的这个日期，这个城市已经开始供应暖气。天伦之乐，自古有之，形形色色，却又大致相似：此时，在形形色色的窗帘后面，闪着大致一样温暖的灯光，在每一个未关严的门缝里透露着大致一样的饭香，在那灯光收敛饭香飘尽的房间里，大致是一样的景象：全家人饭后围绕在一个电视机旁，兴致勃勃或百无聊赖地看着有趣的或乏味的电视，没有人能将他们拖到寒风中去，甚至没有人能将他们拖到隔壁的邻居家去喝杯清茶；邻家的清茶总不如自家的来得热乎，自家的椅子上有自己坐惯了的凹陷。

在这个时候从家里跑到寒风中去的，只有赴密约的情侣，那种最年青的情侣。他们偎缩在一堵背风的墙壁下，借着别人家窗帘筛下来的几丝光线和暖气管传过来的一些微热气，在瑟瑟落叶中开始喃喃地重复着古今中外说了几千年仍不改样的那么几句山盟海誓，开始人生的试笔。此时，学者正踱向自己的书桌，婴儿和老人正趋向眠床。

枫桦西路九楼102号，一座破旧的楼里的一所狭窄的单元房里，厨房间传来了“啪啪”的两声抖围裙的声音，它象时钟一样准确，每天晚上八点钟，老保姆熬好了主人的中药，一天的劳作到此结束。

“呀！柳儿！”

象炸了窝一样，刚进屋的老保姆黄婆婆一声尖叫，药钵一下子摔在了地上，粉碎了，黑色的药汤从门口直流到姜成脚下。

坐在电视机前打瞌睡的姜成吓了一跳，困惑地从那把破旧的老圈椅上转过身去，看着门口黄婆婆惊骇的面容，再看看自己被药汤浸湿了的鞋袜，不知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就在这一瞬间，黄婆婆又两眼直瞪瞪地望着前方，连叫了三声：

“柳儿！柳儿！柳儿啊！”

姜成顺着黄婆婆的目光，又困惑地扭过身去，看见电视中出现了这样的一个画面：一个头发剪得象男孩子似的那么短短的，更显得脖颈长长的，长长的脖颈上系着一条轻薄的蓝绸巾，就象是少先队员的领巾似的姑娘的形象被推到了电视屏幕前边，她正对着一只看不见的麦克风讲话，对着许多她看不见的观众微笑，她那张阔阔的嘴巴一张一翕，眼睛一眨一眨，手不自主地捋捋头发，揪揪耳朵，给人一种抓耳挠腮的滑稽感，显然是紧张所致。当她意识到这些不雅的小动作时，赶忙把手移到领上的那块轻薄的小绸巾上，使劲地揪着，然后又不自主地用绸巾的一角在小手指上绕着、缠着……。此刻，姜成的耳朵里还轰响着黄婆婆刚才的喊叫，全然听不见电视里的姑娘在讲些什么。他颤抖着双手去调整旋钮，却一下子碰着了天线，图象一下子乱了。黄婆婆抢上一步来调整天线的当儿，姜成又冷不防地将音量调到了最大限度，发出了震耳欲聋的音响，吓得黄婆婆一下子拔掉了插

锵……等他们再打开电视机时，声音不响了，图象却很清晰，于是，两个老人一动不动地垂手侍立，互相制约着对方不准再乱摸乱动，且不管那姑娘说的是什么，他们只是贪婪地看着那短发秀颈的姑娘的一举一动：阔阔的嘴巴一张一翕，手指在绸巾上缠来绕去，最后那姑娘举起了一本书，在屏幕前翻着、念着，书在屏幕上越放越大，题目隐约可辨时，只见那姑娘把书一合，对着一个看不见的人微微一笑，头微微一低，便和书一同隐去了。接下去电视闪电般地映出了许多活动的方格，有踢球的、打球的、游泳的、滑冰的，各种各样体育健儿的身姿，各种各样年青姑娘的面容，眼花缭乱地在屏幕上腾飞旋转，而且，突然鼓号齐鸣，惊天动地地响起了后半首进行曲——黄婆婆不知怎样动了一下，电视机又突然恢复了音响——但那扎头巾的姑娘却不复再现。姜成急躁起来，血猛地涌上了头，心脏一下子紧缩起来，他刚要伸手向着屏幕，却又缩回来捂住了前胸，呻吟了一下，就歪倒在了圈椅上。

“老爷子！”黄婆婆回头一看，惊叫了一声，就扑了过来。她扳起姜成的肩膀，疾速地从姜成的衬衣兜里掏出一枚“炸弹”——硝酸甘油——塞进姜成的舌根下，又倒了一盅凉开水灌了下去。等姜成稍稍松弛的时候，黄婆婆用自己宽厚的肩膀架起姜成，把他轻轻地放倒在床上，而姜成的那只手仍颤微微地朝前指着，黄婆婆这才发现电视仍然在开放着，满屋子里充斥着体育场上的喧闹和喝彩声，她立刻跑去关上了开关。顷刻，屋里一片沉寂，没有声响，没有光亮，

只有两个老人，一个惊慌地奔跑着，一个轻声地呻吟着。远处，一阵狂风吹落了枫桦西路的林木上的最后的枯叶叶子，一家一家的窗户熄灭了灯光。窗下的小情侣结束了今晚的约会，轻声道着“再见”的时候，这所狭窄的单元房里已经经历了一场死去活来的动乱。

“怎么样，老爷子？”黄婆婆摸着姜老的脉搏平缓过来以后，脸上也慢慢地浮起了血色，心有余悸地舒了一口气：

“我的天啊，您可吓死我了。”

她一屁股坐在姜成刚才坐过的那张藤椅上，捂住了自己的脸。

“是柳芭？”姜成恍若梦境般地发问了，微弱的声音里透着欣喜。

“是啊！是啊！您的柳儿就是走到天边儿上我也认得出来，”黄婆婆疲倦地回想着刚才的一幕：“……她刚一露面我就认出来了。不！她还没有露面我就觉出来了。这几天我心里总是惶惶的，象是要出什么大事儿，我这一招儿准着呢！上次要闹地震我这心里就这样，还有那年，您早忘了，大过年的我心里就发慌，慌得手里拿不住东西，打碎了镜子，您还说什么‘碎碎（岁岁）平安’，结果呢，您太太带着孩子们回国探亲，一去不回。六七年就用不着提了，您那边在挨斗，柳儿这边儿背着铺盖卷儿离开了家，也是一去不回呀！那一年，我这心里闹腾得……”黄婆婆说到这里，恨不得哭出声儿来，浑身象散了架似的，肥胖的身躯象瘫了的

面团儿似的把圈椅塞得满满的：

“唉！……老了，老了，再也经不得事儿了。”

“你是说，这次该轮到柳芭出事儿了？要出什么事儿？”姜成不由得紧张起来，从枕上微微地欠了欠头。

“躺下！躺下！我这话还没说完呢，你着什么急呀！忘了刚才怎么犯的病！真是的，怎么越老越象个孩子……”黄婆婆赶紧把姜成按在床上，重新给他掖了掖被角，又拉过来他的一只手，一边在自己的手心里给他暖着，一边给他试着脉。虽说黄婆婆的岁数比姜成还小个几岁，可她对这个蜷缩在床上的干巴瘦的小老头儿怀着慈母一般的温情：

“……上电视了！老爷子！你还弄不清这是什么事吗？倒霉的事儿到头了！现在只剩下好事了，大好事啊！这就叫成名了，一举成名天下知啊！咱们的柳儿上电视了！没想到在电视上见到了咱们的柳儿！……没说的，真够漂亮的，象个电影明星！……”

“死丫头！”姜成俯在枕上，轻轻地吐出了三个字。

“漂亮是真漂亮，可瘦多了，也老多了。”

“见老了？柳芭？”把“见者”这两个字安在柳芭身上，这简直难以置信。在姜成的心目中，柳芭还是那个撒娇要赖总要他背的女孩子，这往往是发生在带她去小铺买油饼的时候——“背我最后一次嘛，我长大了也会背你的。”——她许下的大愿还没有还呢，怎么一下子就老了？姜成至死相信孩子的誓言，就是在柳芭离家出走的时候，他也毫不怀疑，总有一天，在他老得走不动的时候，在他一头栽倒在

地上的时候，会有一条孩子的手臂伸过来，搀他、扶他、背他……“才几年啊，柳芭就老了？”

“十二年啦！”黄婆婆说完这话，屋里又是一片沉寂。她连忙止住了口，又重新找个话头往下扯：“您不想想她有多大了，虚俩数算起来，柳儿三十出头了，我象她这么大的时候，都操持着给儿子盖房子、说媳妇了。唉，我这一辈子，说冤也不冤，说不冤也真冤啊……”

女人哪，即便是到了一百岁，也忘不了自己是个女人，也总为自己是个女人而抱怨命运，何况黄婆婆。黄婆婆还在娘肚子里大人就说好，若是个女娃，就送给人家当童养媳，十四岁在婆家和丈夫圆房，十五岁生下个男孩，为几代单传的婆家续上了香火，男人就出外打工去了。她在家乡侍候着婆婆，拉扯着孩子，等候着丈夫一年半载地寄一次钱来。直到老婆婆咽了气，丈夫赶来奔丧，才知道丈夫早在他作工的城市里另外娶妻生子了。就在老婆婆的坟头前，丈夫讲定了这祖坟，这祖坟四周的几亩水田，水田上方的那所老屋，还有他的姓氏和长子统统归黄婆婆所有，他和这一切一刀两断，从此改名换姓，永不还乡。黄婆婆至今也不知道丈夫在哪里，叫什么。她并不觉得男人绝情绝义，她只知道女人应该逆来顺受，何况她已完成了女人一生的业绩——有了儿子，就老来有靠了。她的婆婆不就是这么过来的吗？但儿子在十五岁那年得霍乱死了，死的时候，已说定了媳妇，盖了一半的土坯新房在雨里淋着，抽了穗的稻谷在田里荒着，她从箱子底下翻出了她和婆婆两代女人的积蓄，离家出走，到城里

去给大户人家作娘姨，直到如今。她换了一家又一家的主人，走了一座又一座的城市，任劳任怨，忠心耿耿。她运气不算坏，赶上新社会讲平等，主人待她也都算宽厚。随着她年龄的增大，阅历的增加，加上主人的升迁，她在人们眼里的地位也不是一般的保姆，差不多也是半个主人了。她早先的好几个主人都当了部长副部长呢！但黄婆婆生来不是作威作福的人，她知道她是干什么的，她知道“急流勇退”，每当东家升官的时候，她知道自己又老了几岁，病又添了几分，哪怕是鸡犬都跟着升天呢，她也要找个借口“退”下来，为的是不让人家嫌自己累赘。就这样退着退着，当最后一个东家挽留不住她的时候，便把她介绍到了姜成家——“老同志啦！大好人啊！”——没介绍级别、职称，就这么两句话，黄婆婆就来到了姜成家。她并不在乎官大官小、人穷家富，也不在乎活儿轻重，但她万万没想到是这样一个奇怪的家，奇怪的老头儿。打刚来的那一天她就盘算着离开，可一直干到现在，也没有离开，恐怕再也离开了。再离开就只有一个去处——火葬场了。“一辈子要强，都落得个没家没业，没儿没女，我这一辈子真够冤的……”

黄婆婆再次止住了口，她忽然意识到：“我这是数落谁呢？我这不是在数落老爷子了吗？”她感到自己今天说话总是不妥当。

真的，她刚才套在自己身上的那一串名词儿套在姜成身上似乎更为恰当。俗语说：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这个老爷子却正好相反，越混越惨了。这也正是黄婆婆不能离开

的原因。这个躺在床上的小老头儿令她不满，令她不解，更令她不舍：“没错儿，是个大好人。”黄婆婆想起她初来乍到时人家介绍姜成那几句话，可好人为为什么不走运她可一点儿也想不通。但姜成的不走运使黄婆婆死心塌地地在这个家里呆定了。“人熟是个宝啊，服侍他归了西，我也就差不多了。”她认定这样一条死理：谁离开这个老头儿，谁就是罪过。

这是个什么样的老头儿呢：他一辈子经历的全是那些历史书上才能写上的大事，可他却一辈子默默无闻。他的战友全是中央一级的大人物，有的甚至是国家首脑，他却是个没有一官半职的老百姓。要真是个普通老百姓倒也能过安生日子，可无论什么政治运动都忘不了整他，就连国际形势、外交政策的改变，这个家都要受到颠荡，以至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到晚年孑然一身，孤苦零丁地躺在这一套狭小破旧的单元房里。能有这么一套单元房子还不错呢。老爷子刚放出来的时候只能住在地震棚里，是黄婆婆一气之下给过去的东家打了一个电话，房管处才临时把他们安置在这里。这一间一套的小单元，有老爷子住的地方，就没黄婆婆住的地方，黄婆婆夏天就住在地震棚里，现在就在过道里搭铺，屋子里还预备着一张行军床，说不准哪天柳儿这孩子就从天而降、推门而入……整整十二年，黄婆婆没有一天不这么痴心枉想，特别是最近几年，黄婆婆可能是想入迷了，好几次，她总觉得柳儿就在这房子周围转悠。十二年来，黄婆婆托了多少人去打听、去寻找，越是找不着，她越是坚信：柳儿活着，好